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2月，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环装备”）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408,099,999.65元。目前，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实施进度缓慢，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实施情况，现拟对项目投资进度进行调整。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及管理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万元）
1	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	21,422.95	21,422.95
2	支付本次交易的中介费用	915.00	915.00
3	标准化生产基地项目	13,684.44	12,162.05
4	工程设计研发及信息化管理中心项目	5,062.20	5,000.00
5	现有生产设施的技改项目	1,663.94	1,500.00
	合计	42,748.53	41,000.00

公司已在中国建设银行西安和平门支行、交通银行西安东开发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根据项目分别存放于开设的专户内。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019年2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重组配套资金408,099,999.65元到账，根据《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拟调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原投资计划为：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万元）	计划建设期
工程设计研发及信息化管理中心项目	5,000.00	15个月
现有生产设施的技改项目	1,500.00	1年

(二)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1月末，公司拟调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实施进度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19年11月末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投资进度
工程设计研究及信息化管理中心项目	5,000	-	-
现有生产设施的技改项目	1,500	446.35	29.76%

三、募集资金项目延期主要原因

工程设计研发及信息化管理中心项目：近年来，随着国内外环保物联网及网络通讯技术的不断升级，行业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对数据机房设备、智慧环保云平台设备的选型和硬软件及系统测试技术改进提出了更高要求。上市公司在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同时，对项目进行了更深入的调研，对所涉及数据机房设备、智慧环保云平台设备选型周期有所延长。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上市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募投项目具体建设情况并经谨慎研究论证，上市公司拟调整工程设计研发及信息化管理中心项目的实施进度，将该项目延期至2021年3月31日。

现有生产设施的技改项目：涉及对现有配料车间、机械车间的技术改造与制造设备升级及新建注塑车间，具体包括项目设计、施工准备和土建施工、设备采购、人员培训、设备安装和调试、中试生产线试运营、验收投入使用等内容。为保障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有效性，降低募集资

金的投入风险、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合理运用，保障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生产运营的稳定及连续性，上市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及主营业务的实际发展情况审慎适当地控制了现有生产设施的技改项目的投资进度，导致该募投项目整体进度有所延后，预计不能按预定时间达到可使用状态，因此，上市公司拟将现有生产设施的技改项目预计建设完成时间延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四、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建设完成时间

经审慎测算，调整后募集资金项目预计建设完成日期为：

项目名称	原计划项目建设期	调整后预计项目建设完成日期
工程设计研发及信息化管理中心项目	十五个月	2021年3月31日
现有生产设施的技改项目	一年	2020年12月31日

五、调整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进度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调整是根据公司战略布局、行业背景、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做出的谨慎决策，本次调整仅涉及部分项目自身实施进度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调整募投项目进度是为了合理有效地配置资源，与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状况相匹配，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造成显著影响，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及股东的长远利益。

六、相关审核程序

1、董事会意见

2019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工程设计研发及信息化管理中心项目的实施进度延期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将现有生产设施的技改项目预计建设完成时间延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实施进度调整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而作出的谨慎决定，未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2019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第六

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工程设计研发及信息化管理中心项目的实施进度延期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将现有生产设施的技改项目预计建设完成时间延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现有生产设施的技改项目”、“工程设计研发及信息化管理中心项目”实施进度进行调整，是结合公司发展战略，为适应污水处理装备市场需求及业态，并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基于审慎原则作出的决策。本次调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未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对本次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进度进行调整。

4、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中环装备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上市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延期已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的独立意见。
- 4、华泰联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